

山亭区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和省、枣庄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年度报告应当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各级人民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还应当包括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在将山亭区政府网站（<http://www.shanting.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山亭区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亭区府前路 13 号政府办公室，邮编：277200，电话：0632-8808199）。

(一) 总体情况

区政府领导



区长：刘其刚

副区：陶勇

分工

副区长：王彪 李峰 王瑞 赵伟中

副镇长：王彪 李峰 王瑞 赵伟中

政府工作机构

政府全体会议

政府常务会议

政府专题会议

最新信息公开

山亭区人大常委会（2022）第81号（受送达人：枣庄市山亭区法院）

2023-01-31

【资金分配】山亭区“富民生产贷”（山东鲁南食品有限公司）

2023-01-29

【资金分配】山亭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王光秀）贴息公告

2023-01-29

【资金分配】山亭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孙茂义）贴息公告

2023-01-29

【资金分配】山亭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南广彬）贴息公告

2023-01-29

【资金分配】山亭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南守华）贴息公告

2023-01-29

山亭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01-20

【统计月报】2022年1-12月山亭区统计月报（含统计数据及分析）

2023-01-19

【新闻质量提升】市65个镇街12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情况通报

2023-01-19

【空气质量通报】2022年12月份全市空气质量通报（含山亭区）

2023-01-19

区发改局多措并举筑牢粮食和粮食安全生产防线

2023-01-19

决策公开

执行公开

管理公开

服务公开

结果公开

政策文件

政府文件 | 政府公文 | 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部门单位信息公开目录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政府信息申请公开

互动交流

便民惠民地图

调查征集

政府公报

政策解读

主要负责人解读 | 网络问答 | 文字解读 | 数字图文 | 动画视频 | 音频

【政策解读】山亭区《2022》4号山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山亭区2023年度城...》

2023-11-22

政策解读：山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山亭区2023年度城...》

2023-11-22

【一图读懂】山亭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实施意见

2023-09-26

公共企事业单位公开

重大决策公开

公共资源配置

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

“码”上告知
公开专栏

政府公报

“双随机一公开”监督

行政执法公示

扩大有效投资

基层政务公开
规范化标准化

区政府会议

建议提案办理

政策文件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公共监管

组织管理

政策解读专栏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
双公示

规划计划专栏

乡村振兴

疫情防控

重点任务公开承诺

减税降费

优化营商环境
惠企政策直达

1. 主动公开。

高度概括、提炼政务公开工作做法，《山亭区以政务公开为抓手 助推惠企政策落实落细落到位》一文被山东省政府官网全文刊发。

今年新公开政策、解读、服务指南、办事流程等信息 500 余篇（条），山东省政策文件库新增政策文件 200 余篇。

2. 依申请公开。

2022 年，区政府办公室共受理向枣庄市山亭区人民政府、枣庄市山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提起的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未引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为规范政府信息告知书程序、文书规范性，开展轮训、模拟测试、告知书审核等方式，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水平。

3. 政府信息管理。

编制《山亭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需要公开的内容，由发文单位提交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严格按照保密审查制度的要求进行审核发布，全年未发生在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公布涉密文件和泄密的情况。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原则，推进公共企事业、、重点任务公开承诺、重大决策预公开、公共资源配置、政府公报、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区政府会议、建议提案办理、政策文件、政策解读、疫情防控等专题专栏信息公开。

5. 监督保障。

一是健全政务公开队伍。及时调整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工作开展情况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再提升。

二是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安排专人负责公开内容进行规范性审查，坚决防止错漏字、信息发布不准确等事件发生。

三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组织以干代训、座谈交流、专题培训等各类培训活动，全面提升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表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表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0	0	0	3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2021 年问题整改情况：收到评估问题反馈后，第一时间向各镇（街）和区政府各部门下发了整改通知，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和清单，进一步明确了整改要求、责任单位、整改时限，确保问题整改从严从实、落实落细。针对反馈问题，在做好针对性整改的同时，组织各单位举一反三、增点扩面，认真对照政务公开重点任务分工、省办反馈的其他问题开展“回头看”，确保各个单位、各项问题整改全面过关、见底清零。

2.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展，缺乏创新性公开途径；二是典型经验有待进一步总结提炼，政务公开看山东、政务公开看枣庄采用信息较少。

3. 改进情况：一是创新公开形式。创新开展“政府开放日”“政府开放月”“新闻发布会”“现场直播”等公开形式，提升政民互动质效；二是加大典型案例报送力度。提高典型做法提炼

水平，增加典型案例报送数量和频次，争取更多案例被政务公开看山东、政务公开看枣庄栏目采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2 年，未收取相关信息处理费用。

2.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根据国家、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及时公开政策文件、规划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加大政民互动，根据任务分工将全年的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3.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2 年，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4.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持续加大政策文件解读的广度和深度，确保政策文件应解读尽解读，不断丰富解读形式，提高政策传播效果。

5.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6.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7.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